

日本和美国关于非关税措施的换文

日本致函美国

尊敬的(姓名):

日本政府与美国政府2013年4月12日决定,于日本加入TPP谈判前、两国政府确认双边磋商圆满结束时,与跨太平洋伙伴关系(TPP)谈判之时,开展平行谈判,以处理保险、透明度/贸易便利化、投资、知识产权、标准、政府采购、竞争政策、快递以及卫生和植物卫生措施等领域内的一系列关键性的非关税措施(NTMS)。

自2013年8月,两国政府已针对这些非关税措施进行了平行谈判。我高兴地在此确认,两国政府已解决上述非关税措施相关问题并圆满结束了平行谈判。同时我有幸代表日本政府确认,这些非关税措施所取得的成果已呈现在本函的附件当中。除非另有说明,两国政府希望这些结果将于TPP协议对两国生效之日前落实。我相信这些结果将为进一步提升经济增长和扩大双边贸易与投资提供基础。

日本政府已就与美国政府进行对话准备就绪,通过继续在现有框架下进行双边对话或其他适当方式,进一步加强经济增长,扩大双边贸易与投资。

期待您代表美国政府复函以确认上述成果。

您真诚地,

[姓名]

美国回函日本

尊敬的(姓名):

2013年4月12日, 日本政府和美国政府确认就日本加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TPP)谈判的双边磋商圆满结束。在我的前任与佐佐江贤一郎大使的换函中提到, 日本政府和美国政府决定与跨太平洋伙伴关系(TPP)谈判之时, 开展平行谈判, 以处理保险, 透明度/贸易便利化、投资、知识产权、标准、政府采购、竞争政策、快递以及卫生和植物卫生措施等领域内的一系列关键性的非关税措施(NTMS)。

自2013年8月, 两国政府已针对这些非关税措施进行了平行谈判。我高兴地在此确认, 两国政府已解决上述非关税措施相关问题并圆满结束了平行谈判。同时我有幸代表美国政府确认, 这些非关税措施所取得的成果已呈现在本函的附件当中。除非另有说明, 两国政府希望这些结果将于TPP协议对两国生效之日前落实。我相信这些结果将为进一步加强经济增长和扩大双边贸易与投资提供基础。

我期待在未来与日本政府就非关税措施领域可能出现的相关问题开展进一步对话, 通过继续在现有框架下进行双边对话或其他适当方式, 进一步提升经济增长, 扩大双边贸易与投资。

您真诚的,

[姓名]